

**关于金维波对
内蒙古金岭青贮玉米种业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补偿期满减值测试
审核报告**

目 录

关于金维波对内蒙古金岭青贮玉米种业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期满减值测试的审核报告	1-2
公司关于金维波对内蒙古金岭青贮玉米种业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期满减值测试报告	3-7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金维波对 内蒙古金岭青贮玉米种业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补偿期满减值测试审核报告

中证天通（2025）证审字 21100007 号-4

张掖市丰乐种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张掖市丰乐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掖丰乐”）《关于金维波对内蒙古金岭青贮玉米种业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期满减值测试报告》（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补偿期满减值测试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编制业绩承诺补偿期满减值测试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张掖丰乐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张掖丰乐管理层编制的业绩承诺补偿期满减值测试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业绩承诺补偿期满减值测试报告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内蒙古金岭青贮玉米种业有限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张掖丰乐管理层编制的业绩承诺补偿期满减值测试报告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以及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内蒙古金岭青贮玉米种业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期满减值测试的结论。

本审核报告仅供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3月10日

关于金维波对 内蒙古金岭青贮玉米种业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补偿期满减值测试报告

张掖市丰乐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掖丰乐”或“本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7号）的有关规定，以及与金维波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编制了业绩承诺补偿期满减值测试报告。

一、交易方案的基本情况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年2月1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张掖市丰乐种业有限公司收购内蒙古金岭青贮玉米种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张掖丰乐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自然人金维波持有的内蒙古金岭青贮玉米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岭种业”）100%股权，支付对价为14,850.00万元。收购完成后，金岭种业将成为张掖丰乐的全资子公司。金岭种业已于2022年2月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收购资产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张掖丰乐与交易对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

（一）盈利承诺：

金岭种业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实际净利润数（以聘请的审计机构审计的金岭种业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税后净利润，该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为准）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000.00万元、1,100.00万元、1,200.00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数”）。

（二）净利润差异的确定：

在业绩承诺期间，张掖丰乐将于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 4 个月内，聘请审计机构对金岭种业各年度实际净利润数情况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以确定在上述业绩承诺期间的各年度金岭种业实际净利润数。实际净利润数与承诺净利润数的差异情况根据该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结果确定，同时，应满足以下标准：

（1）金岭种业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编制应当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与张掖丰乐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保持一致；

（2）张掖丰乐母公司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张掖丰乐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张掖丰乐将在业绩承诺期间各年年度报告中披露标的公司的实际净利润与同期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且在最后一期年度报告中披露累计的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以此作为确定业绩补偿义务人应补偿现金数量并具体实施之依据。

（三）补偿安排

若金岭种业在业绩承诺期间内任何一年的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则业绩补偿义务人应当以现金方式补偿。

如发生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承诺净利润数，金维波需进行现金补偿。当期应补偿金额= $[(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 - 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 \div 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 \times 100\%] \times 本次交易价格 - 金维波已补偿金额$ 。

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各年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金维波在业绩承诺补偿和期末减值补偿中承担补偿责任的上限，合计不超过金维波在本次交易所获得的全部现金交易价款。

张掖丰乐有权优先以尚未支付的交易价款抵消金维波对张掖丰乐的补偿金额，不足部分金维波继续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如补偿金额低于张掖丰乐尚未支付的交易价款，则抵消后的差额，张掖丰乐按协议约定继续支付。

（三）盈利补偿方式

在上述利润补偿期间每年度结束后，经审计机构审计，若标的公司当期期末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的 100%，由张掖丰乐计算出业绩补偿义务人应补偿的现金金额，并书面通知其向张掖丰乐支付其当年应补偿的现金金额。业绩补偿义务人应在收到通知后的 10 日内以现金（包括银行转账）方式将应补偿现金金额支付给张掖丰乐。

三、收购资产业绩实现情况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23]008107 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24]0011005012 号）、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报告（中证天通（2025）证审字 21100007 号-3），金维波对金岭种业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承诺数	实现数	完成率
2022 年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0.00	1,061.27	106.13%
2023 年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0.00	1,112.92	101.17%
2024 年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0.00	1,211.60	100.97%
合计	3,300.00	3,385.79	102.60%

在业绩承诺期间，金岭种业 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均实现业绩承诺。

四、收购资产减值测试过程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述收购资产的三年业绩承诺补偿期满，本公司对金岭种业的股权价值进行减值测试：

(一)本公司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资产评估公司)对金岭种业股权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委托前本公司

对中联资产评估公司的资质、能力及独立性等情况进行了了解，未识别出异常情况。

(二)在本次减值测试过程中，本公司已充分告知中联资产评估公司本次价值评估的背景、目的等必要信息；谨慎要求中联资产评估公司在不违反专业标准的前提下，为了保证本次评估结果与安徽中联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原出具的《张掖市丰乐种业有限公司拟收购内蒙古金岭青贮玉米种业有限公司股权而涉及的内蒙古金岭青贮玉米种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皖中联国信评报字(2021)第 330 号）的结果可比，需要确保评估假设、评估参数、评估依据等不存在重大不一致(因政策、市场等因素导致的有合理依据的变化除外)；对于存在不确定性或不能确认的事项，已要求中联资产评估公司及时告知并在其评估报告及其说明中充分披露。

(三)中联资产评估公司根据价值评估目的、价值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相关情况，采用收益法作为价值评估方法，与收购时评估方法一致。本公司对于价值评估所使用的假设、参数进行了复核，未识别出异常情况。

(四)中联资产评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9 日出具了《张掖市丰乐种业有限公司股权收购业绩承诺到期进行减值测试事宜涉及的内蒙古金岭青贮玉米种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25】第 0565 号)，中联资产评估报告所载金岭种业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评估值为 16,564.00 万元。

五、收购资产减值测试结论

经测试，业绩承诺期届满金岭种业全部股权的评估价值 16,564.00 万元，相比于收购日金岭种业全部股权的评估价值 14,876.53 万元，金岭种业全部股权对应的增值额为 1,687.47 万元，金岭种业未发生减值。

六、本报告的批准

本报告业经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批准。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9662085K



扫描市场主体身
份码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先云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重组等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会计、税务咨询；法律、法规允许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3512.5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0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登记机关

2025年01月20日

证书序号: 00119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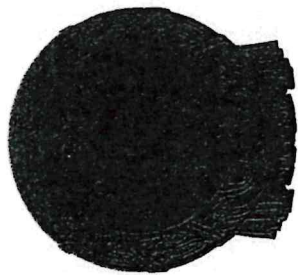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先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证书编号: 1100001026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12-01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3.2



姓名: 索还颖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07-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42202197507152870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索还颖
 证书编号: 110000102613



2010年3月1日



索还颖 110000102613
 Units from: 2007, 2009, 2013



2015年3月1日



2012年3月1日



2017年3月1日



2013年3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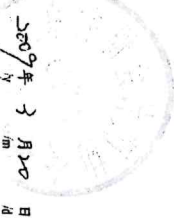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3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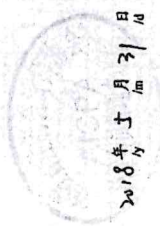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吴文冬
证书编号: 11000267479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Full name: 吴文冬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06-0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中证大通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24011989060591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674790
社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5年12月28日

